



Ziji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紫荊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紫荊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實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概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約為5,523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084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744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48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綜合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a)	55,230	40,840
其他收入	4(a)	3	12
折舊	6(b)	(5,746)	(8,244)
僱員成本	6(a)	(7,473)	(9,735)
貿易應收款項損失準備金	6(b)	(9,090)	(4,9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684	1,188
其他經營開支		<u>(40,724)</u>	<u>(20,086)</u>
經營虧損		(7,116)	(986)
財務成本	5	<u>(321)</u>	<u>(1,491)</u>
除稅前虧損	6	(7,437)	(2,477)
所得稅開支	7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7,437)</u>	<u>(2,477)</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已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經營之匯兌差額		<u>285</u>	<u>(24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已扣除稅項		<u>285</u>	<u>(24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7,152)</u>	<u>(2,724)</u>
		港仙	港仙
			(經重述)
每股虧損	8		
— 基本及攤薄		<u>(11.7)</u>	<u>(6.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43	27,014
使用權資產		1,058	1,598
無形資產		—	1,632
預付獨家經營許可證	9	5,900	18,990
		<u>9,501</u>	<u>49,234</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5,444	30,24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530	13,227
		<u>67,974</u>	<u>43,467</u>
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5,793	4,857
租賃負債		550	433
應付所得稅		1	1
應付票據		—	11,472
		<u>6,344</u>	<u>16,763</u>
流動資產淨值		<u>61,630</u>	<u>26,70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1,131</u>	<u>75,93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19	1,193
資產淨值		<u>70,512</u>	<u>74,74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667	53,760
儲備		69,845	20,985
權益總額		<u>70,512</u>	<u>74,745</u>

附註

1. 一般信息

紫荊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1樓2112室。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於香港及新加坡從事提供金融服務及汽車租賃業務，以及於海外市場提供網絡遊戲業務，其中網絡遊戲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展並擴大規模。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初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由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有關的發展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涵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以往經驗及相信於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有關結果乃作為就該等不可基於其他資料來源而顯易地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基準。實際的結果可能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將會於該期間確認；若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作出修訂及其後期間確認。

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缺乏可兌換性
第1號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年度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或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分部申報

a)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隨時間確認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以及證券諮詢及 資產管理服務所獲得的收入	5,441	15,749
隨時間確認網絡遊戲業務的收入	44,417	20,670
	<u>49,858</u>	<u>36,419</u>
來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外其他來源的收益：		
租賃汽車之租金收入	5,372	4,421
	<u>55,230</u>	<u>40,840</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	12
	<u>55,233</u>	<u>40,852</u>

預期未來確認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務變通方法應用於其服務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提供融資顧問服務的合約（最初預期有效時間為一年或更短）項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得的收益資料。

b) 分部申報

以下為根據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以便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按經營分部作出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這亦是本集團安排及組織之基準。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未定期審核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故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業務現時分為四個報告及經營分部，即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網絡遊戲業務及汽車租賃業務。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收益		分部溢利（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5,441	15,259	1,299	10,171
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	—	490	(2,340)	(284)
網絡遊戲業務	44,417	20,670	4,469	1,524
汽車租賃業務	5,372	4,421	(733)	(559)
總計	<u>55,230</u>	<u>40,840</u>	<u>2,695</u>	<u>10,852</u>
不予分配開支			<u>(10,132)</u>	<u>(13,329)</u>
除稅前虧損			<u>(7,437)</u>	<u>(2,477)</u>

地區資料

如下表所示，本集團於三個主要地區經營業務：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

外部客戶收入按客戶／參與者所在地區歸屬。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額載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0,813	20,105
中國內地	—	65
美國及其他	44,417	20,670
總計	<u>55,230</u>	<u>40,840</u>

來自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附註i)	35,537	—
客戶B (附註i及ii)	3,962	—
客戶C (附註i及ii)	3,316	—

附註：

- (i) 收益來源於網絡遊戲業務。
- (ii) 有關收益並未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10%或以上。

5.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97	20
應付票據的利息	224	1,471
	<u>321</u>	<u>1,491</u>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a)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79	167
薪金及其他福利	7,294	9,568
	<u>7,473</u>	<u>9,735</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450	450
— 非核數服務	—	92
	<u>450</u>	<u>450</u>
自有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206	7,23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40	1,005
提前終止租賃安排之淨虧損	684	—
貿易應收款項損失準備金	9,090	4,961
無形資產攤銷	776	78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856	—
	<u>856</u>	<u>—</u>

7. 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惟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是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公司。對於這家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稅率為16.5%。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乃採用新加坡稅率17%釐定。

由於本集團已動用其可用稅項虧損抵銷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故財務報表中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財務報表中未計提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其管轄範圍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7,43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2,477,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2,341,644股(二零二四年：26,794,973股)進行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已作調整，以反映二零二五年完成的股份合併。

b)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i)透過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完成之供股發行新股份；(ii)每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該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即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之前)進行；(iii)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通過認購方式完成發行新股份；及(iv)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配售方式完成發行新股份。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8,634	35,906
減：呆賬撥備	(15,606)	(6,516)
	<u>43,028</u>	<u>29,390</u>
預付款項及按金 (附註1)	9,047	19,840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	9,269	—
	<u>9,269</u>	<u>—</u>
	<u>61,344</u>	<u>49,230</u>
分類為：		
非流動	5,900	18,990
流動	55,444	30,240
	<u>55,444</u>	<u>30,240</u>
	<u>61,344</u>	<u>49,230</u>

附註1：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中約8,74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990,000港元)為就網絡遊戲業務獨家經營許可證所作出的不能退款之預付款項。

附註2：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中約8,91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指年內出售汽車應收所得款項。該金額隨後於本公告日期之前悉數結清。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及扣除撥備後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4,468	11,448
3個月後	47,829	17,942
	<u>47,829</u>	<u>17,942</u>
	<u>52,297</u>	<u>29,390</u>

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計180日內(二零二四年：90日)到期。

10. 股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二四年：每股面值 0.1港元)	<u>2,000,000,000</u>	<u>20,000</u>	<u>20,000,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二四年：每股面值 0.1港元)	<u>66,660,000</u>	<u>667</u>	<u>537,600,000</u>	<u>53,760</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及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出一票。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地位。

年內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法定股份		已發行股份	
	股份數目	總計 千港元	股份數目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000,000,000	2,000,000	89,600,000	8,96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附註1)	—	—	448,000,000	44,8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港元	20,000,000,000	2,000,000	537,600,000	53,760
股份合併(附註2)	(18,000,000,000)	—	(483,840,000)	—
首次發行新股份(附註3)	—	—	1,790,000	1,790
面值削減(附註4)	—	(1,980,000)	—	(54,995)
第二次發行新股份(附註5)	—	—	11,110,000	11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0.01港元	<u>2,000,000,000</u>	<u>20,000</u>	<u>66,660,000</u>	<u>667</u>

附註：

- 1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本公司以供股方式按每五股現有普通股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配發及發行448,000,000股每股面值0.12港元之新普通股。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52,980,000港元擬用作(i)約3,000萬港元償還本集團借款；(ii)約1,300萬港元加強汽車車隊；(iii)約7百萬港元擴充網絡遊戲業務；及(iv)約280萬港元增加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之供股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之配發結果公告。
- 2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起，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已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該事項已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股份合併」）。股份合併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的公告。
- 3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按每股0.5港元的價格通過認購發行1,79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新普通股。扣除開支前，認購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895,000港元。股份溢價895,000港元已轉撥至股本。
- 4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管理層實施資本重組，據此，本公司透過削減法定及繳足股本的面值（每股削減0.99港元）以減少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削減金額分別為1,980,000,000港元及54,995,000港元。
- 5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按每股0.19港元的價格向獨立第三方發行11,11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扣除開支前，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2,110,900港元，其中111,100港元計入股本，餘額1,999,8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持續集中於(i)提供一般企業融資顧問、配售及包銷以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等企業融資相關服務；(ii)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iii)汽車租賃業務；及(iv)網絡遊戲業務之主營業務。

企業融資顧問業務

香港自二零一九年以來重新躋身全球首次公開發售市場排名榜首，所得款項總額達2,858億港元。此項成就主要受益於創紀錄數量的A+H股雙重上市，所貢獻佔總募集資金額逾一半。根據香港聯交所二零二五年市場統計數據：(i)二零二五年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不包括由GEM轉到主板上市的公司)為116家，較二零二四年的68家增加約70.6%；(ii)二零二五年GEM新上市公司數目為1家，較二零二四年的3家減少約66.7%；及(iii)二零二五年由GEM轉到主板上市的公司數目為2家，較二零二四年的0家增加約200.0%。整體而言，新上市公司總數由二零二四年的71家增加約67.6%至二零二五年的119家。

由於定價競爭激烈，且於爭取企業融資顧問項目時面對來自競爭對手的巨大壓力，該分部收入較去年有所減少。該分部收入主要來自擔任財務顧問提供專業服務及配售佣金。儘管市況動盪，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完成超過15個項目。

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獲發牌照，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其後，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兩家開放式基金型公司(「開放式基金型公司」)。首家開放式基金型公司(「首家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第二家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及二零二三年八月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首家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已設立兩隻子基金。

於回顧年內，六名投資者分別以5,000,000港元認購一個基金單位，導致首家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旗下一隻子基金的在管資產總額達30,0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該分部並無產生任何收入。

汽車租賃業務

本集團於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成立一支車隊經營汽車租賃業務。車隊主要包括豪華高檔汽車，目標為高端市場。本集團的汽車租賃業務專注提供滿足不同客戶需求及偏好的租賃服務，租期可按日、按周或按月計算，最長為12個月。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出售四輛汽車，車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四輛汽車。管理層認為出售該等車輛是本集團業務策略的調整，出售所得款項將用於營運資金及／或本集團現有業務。於回顧年度，由於添置高租金價值的豪華車輛，汽車租賃業務收入有所增加。

網絡遊戲業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額外獲授權分許可四款網絡遊戲，即《Soul Archer Skull》、《Idle Defense: Dark Forest》、《Stickman Master II: Dark Earldom》及《奧利莊園》。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新網絡遊戲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收入。本集團目前擁有十款網絡遊戲的可分許可之權利組合。該等網絡遊戲的詳情如下：

《Soul Archer Skull》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獲授該款遊戲在除日本、韓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之外的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3D類rogue風格動作遊戲，特色包含裝備收集、元素技能、夥伴系統等豐富內容。

《Idle Defense: Dark Forest》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獲授該款遊戲在除日本、韓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之外的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3D類rogue風格動作遊戲，特色包含裝備收集、元素技能、夥伴隨從等豐富內容。該款遊戲為一款魔法主題的放置型塔防遊戲。

《Stickman Master II: Dark Earldom》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獲授該款遊戲在除日本、韓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之外的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3D類rogue風格動作遊戲，特色包含裝備收集、元素技能、夥伴隨從等豐富內容。該作品為一款rogue風格火柴人射擊及格鬥遊戲，結合射箭物理效果、動作戰鬥及隨機技能構建，令每一次闖關都獨具特色且具有重玩價值。

《奧利莊園》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獲授該款遊戲在除日本、韓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之外的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手繪風格、休閒類的農場及寵物模擬遊戲，結合建造、探索及可愛動物互動元素。

《錦繡江湖》本集團獲授該款遊戲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在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休閒卡牌遊戲與中國傳統武術文化的獨特融合。

《武林閒俠》本集團獲授該款遊戲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在歐洲及北美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融合武術元素的休閒東方風格角色扮演遊戲。

《少女A計劃》本集團獲授該款遊戲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在歐洲、北美洲及東南亞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融入角色養成元素的引人入勝的動漫風格休閒卡牌遊戲。

《Girls Evo》本集團獲授該款遊戲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在歐洲、北美洲及南美洲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這是一款奇幻冒險題材的休閒角色扮演遊戲，主打劇情戰役模式，同時包含多種其他PVE及PVP戰鬥模式。

《神仙道3》本集團獲授該款遊戲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台灣、日本、越南及韓國之外的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在《神仙道》的基礎上創建的角色扮演遊戲，延續了中國神話傳說題材。這款遊戲匯聚了源自多部中國古典文學作品的經典人物。

《虛無之印》本集團獲授該款遊戲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台灣、日本、越南及韓國之外的地區平台發佈的分許可權，是一款融入動作元素的肉鴿類冒險角色扮演遊戲，融合了戰鬥技能與策略思考。回顧年度該網絡遊戲未產生收益。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第四季度在平台發佈。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收益約為5,523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084萬港元)。所有收益(二零二四年：約4,078萬港元)均來自香港市場，而來自中國內地市場的收益為零(二零二四年：65,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綜合收益包括：(i)企業融資顧問業務收入544萬港元；(ii)汽車租賃業務收入537萬港元；及(iii)網絡遊戲業務收入4,442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來自網絡遊戲業務分部。

企業融資顧問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該分部的全部收益540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526萬港元)來自香港市場並與提供企業融資相關服務有關，包括但不限於一般企業融資顧問、配售及包銷以及首次公開發售相關項目。

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提供證券諮詢服務(二零二四年：41萬港元)或資產管理服務(二零二四年：80,000港元)均未產生任何收益。

汽車租賃業務

本集團於大灣區成立一支車隊經營汽車租賃業務。車隊主要包括豪華高檔汽車，重點投放在高端市場。本集團僅出租自有車輛，不售出或不提供任何與僱傭駕駛或載客之相關服務。於二零二五年，該分部產生收入537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42萬港元)。

網絡遊戲業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網絡遊戲業務的收益為4,442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067萬港元)，來自以下九款網絡遊戲：

	千港元
《Stickman Master II: Dark Earldom》	14,289
《奧利莊園》	12,590
《Soul Archer Skull》	8,658
《Idle Defense: Dark Forest》	3,962
《神仙道3》	2,508
《錦繡江湖》	1,522
《武林閒俠》	472
《少女A計劃》	342
《Girls Evo》	74
	<hr/>
	44,41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744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48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兩倍。於本年度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a)網絡遊戲業務廣告開支等其他經營成本增加；及(b)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於報告年度末，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之估值，對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及證券諮詢以及資產管理服務、汽車租賃業務及網絡遊戲業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減值評估。根據減值評估，董事得出結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需作出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557萬港元(二零二四年：651萬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額外撥備909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按個別及共同基準評估。本年度撥備增加反映了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增加。本公司董事繼續致力於恪守本集團的信用政策，積極採取有效的本集團應收賬款回收策略。於年末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已收回應收賬款總額約41.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7,748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270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7,051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475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253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約為6,163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70萬港元)及10.7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倍)。流動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了短期應付票據。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四年：15.3%)，該比率通過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董事會於管理其銀行結餘及現金時將繼續採用審慎的財務政策及維持雄厚而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始終能達成其業務目標及策略。

股本架構

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66,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建議股本重組，當中涉及(i)將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合併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ii)於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實施股本削減(「股本削減」)，據此，(a)因股份合併產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應予註銷；及(b)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會削減，透過對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註銷實繳股本0.9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由1.0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及(iii)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將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新股份(「股份拆細」)。本公司新股份彼此之間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待地位。股本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的公告。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生效。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生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因股份合併及股份拆細而產生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b)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股份0.50港元之價格認購1,79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籌集約85萬港元。認購淨價約為每股認購股份0.48港元。本公司打算將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一般營運資金需求（「認購事項」）。
- (c)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股份0.19港元之配售價配售11,11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籌集約206萬港元。配售淨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85港元。本公司打算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一般營運資金需求（「配售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股本架構概無變動。

集資活動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的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均已按計劃使用。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四年：無）。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不制定外匯對沖政策但外幣交易已按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於報告期末換算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倘出現外匯匯率波動，需面臨客戶與供應商之付款結算或不能對賬之風險。本集團會定期監察面臨風險之外幣金額，並於認為有必要時訂立遠期合約對沖風險。

僱傭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0名員工（二零二四年：18名）。回顧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747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74萬港元）。

本集團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酬政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四年：無)。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展望

二零二五年，香港股份市場的卓越表現提升了企業估值及市場信心，顯著提高了香港作為上市地點的吸引力。目前，已有超過300家公司提交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申請。展望未來，香港於二零二六年將繼續在全球資本市場中發揮獨特而重要的作用。儘管全球地緣政治格局存在不確定性，尤其是美以聯盟與伊朗之間的近期衝突，可能影響全球經濟並加劇金融市場的波動性，但中國企業對國際融資的需求以及投資者對高質量中國企業的興趣仍然強勁。本集團積極與現有及潛在客戶保持頻繁溝通和會議，探索潛在的企業融資相關機會。憑藉本集團健康的交易管線以及良好且穩固的行業聯繫，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提升運營效率、擴大運營效益。

自從推出「澳車北上」政策及「港車北上」政策以來，北向交通量已呈現穩定增長。集團旨在透過提供多樣化的汽車，滿足大灣區內不同客戶需求和偏好的方式，提升競爭力並吸引更廣泛的客戶群。此外，集團將持續監測市場趨勢和客戶反饋，以識別新興需求並相應調整產品供應。透過密切關注不斷變化的客戶偏好，集團將能主動調整租車服務，確保其在大灣區內保持競爭力並符合客戶期望。透過這些策略性舉措，集團旨在鞏固其在大灣區汽車租賃市場的影響，充分利用中國政府發展規劃所提供的有利條件。管理層預期該業務板塊將為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

就網絡遊戲業務而言，本集團計劃通過(i)獲得額外的網絡遊戲許可；(ii)通過招聘具備相關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的人員，建立一支專門進行許可遊戲運營的內部團隊；及(iii)加強有關許可網絡遊戲的推廣及營銷活動，進一步擴展其網絡遊戲業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抓住全球移動網絡遊戲行業的潛在增長機會，使其現有業務組合多元化，並拓寬收入來源。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Ziji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獲委任為有限合夥基金(總資產管理規模為10,000,000港元)的投資經理。管理層預計該分部於未來幾年將帶來額外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Zijing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根據《保險條例》獲保險業監管局頒發牌照，以從事受規管的保險中介活動。管理層預期，保險經紀服務的收入將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開始確認。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盡力維持高水準的商業操守及企業管治常規。

除守則條文第C.2.1條的偏離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詳細說明將於本公司適時刊發之年報所載列之企業管治報告內公佈。

董事會（「董事會」）將繼續監管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的發展以確保合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成立，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審查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半年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美雪女士、蔡德輝先生及陳奕綸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並已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回、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紫荊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李俊葦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俊葦先生及馬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德輝先生、陳奕綸先生及劉美雪女士組成。

本公告將於其刊載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以及公司網站(<http://www.hklistco.com/8340>)刊登。